

# 浅析器物类文物定名的 科学性与规范性

任万平

**内容提要** 文物定名是博物馆的一项基础性工作，也是一项重要的工作，其中不乏学术含量。首先是定名用词必须科学严谨，需对习以为常、似是而非的用词进行厘正，使用正确的语词。其次，在用词正确的基础上，确定原则，统一格式，使文物定名工作有规律可循。如此，其科学性保证了博物馆向大众传播的文化不失为良知，而非误导；其规范性摒弃了博物馆界著录工作的随意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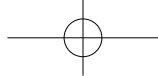
**关键词** 文物定名 扳指 三事 笔舔 祭红 水丞 委角

## 一 绪论

文物定名，是博物馆的一项十分重要的工作，是进行文物保管、保护、研究、展示的基础。

故宫博物院为向社会公布藏品总目，其业务人员在2010年至2012年间对历年来形成的文物名称进行了比较全面的厘定，在遵循文物定名的基本原则下，更进一步强调了其科学性与规范性。

故宫博物院180余万件文物藏品，来源广泛，但大部分是清代宫廷用品(包括文玩)，以及递藏的历代艺术品与皇权标志物的遗存，另外少部分是1949年以后通过拨交、征购、捐赠等渠道入藏。如按文物形态的大类区分，有60余万件古籍、10余万件书画，其余100多万件多为立体的器物。然而器物类文物不像图书或书画本身有其自名，绝大多数器物类文物的名称是在不同时期入藏过程中不同人员为其命名。这些命名，是我们今人在开展工作时的基本依据，也积累了很多的宝贵经验。但是，由于各种原因，也有少量的器物类文物名称或者不规范，或者不科学。有很多原来习以为常的文物名称中使用的名词，经过这次比较严谨的考证，发现原来的用词有些不准确甚至错误。故宫博物院公布藏品总目，对整个社会来说在于“以昭公信”。对于一些容易混淆或使用错乱的词汇，必须给出一个合理的科学的令人信服的定名，才能科学引导公众进一步认识文物。



## 二 文物名称中不严谨的用词

### (一) 沿袭古人错误的著录

对各类宫廷实用品，清廷内务府进行各种形式的管理。由具体的管理人员对各个物件给以名称，登记造册是最基本的管理，如同我们今天的账目管理，有的还在文物(即当时的物件)上粘贴黄色纸条或皮条，纸条或皮条我们今天常称为“黄签”或“皮签”，其上写有当时的名称。而在制作或存贮、提用某一物品时，需要相关的档案行文，其中亦需给以名称。于是，这些档案或者签条上的名称，成为20世纪五六十年代文物工作者为文物命名的直接参考，或者径直使用。但是，内务府书写这些档案或签条的人员文化水平不高，他们常常以同音字来代写，并不区分准确与否。这类文物名称主要是清宫使用的生活器具或陈设文玩。其中使用的有些词汇，今天经过科学分析发现，均是一些别字，需要加以厘正。

#### 1. 扳指、搬指、班指、攀指

正确的写法应为“扳指”。扳指源于古代的鞬，是套在拇指上的小物件，用以防止拉弓射箭时手指受力而痛。检索《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以下简称《总汇》)<sup>①</sup>，扳指与搬指、班指互用，而使用“搬指”与“班指”居多，使用“扳指”为少；检索《故宫物品点查报告》(以下简称《报告》)<sup>②</sup>，其中不使用“扳指”，而只用“搬指”、“班指”；检索故宫博物院遗存的一些宫殿《陈设档》<sup>③</sup>(以下简称《陈设档》)，多使用“搬指”，少量使用“班指”，还个别使用“攀指”，亦不使用“扳指”。2012年以前故宫博物院的文物账目中多写为“搬指”，现已更改为“扳指”。“扳指”与“扳手”、“扳子”中的“扳”字用义相同，是动词，为扣扳之义，不产生从甲地到乙地的位移，而“搬”、“班”、“攀”的意义皆不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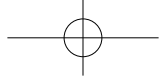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 2. 笔捺、笔揎、笔舔

正确的写法应为“笔捺”。笔捺是书案上的文具，用以理顺笔毛或弄匀墨汁的小浅碟。《报告》、《陈设档》均写为笔揎。2012年以前故宫博物院的文物账目中多写为“笔揎”，现代的文献著录上也有人使用“笔舔”，故宫博物院文物账目上现已更改为“笔捺”。“揎”一字两音，但不论哪个读音均与该类文物的功能不符：一个音读为舔(上声tiǎn)，此前写为“笔揎”当使用此读音，虽有6个义项，但均不与“捺”通；另一个音读为揎(阴平chēn)，其词义只为“伸长”，与笔捺意义更加不符。而“捺”读为去声nà，其含义才是理顺笔毛或弄匀墨汁的意思。“舔”则只为舌尖的动作而非手上的动作，手上的动作自然要用“提手旁”的字。

①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人民出版社，2005年。

② 清室善后委员会对故宫各殿所存留物品，在1924-1930年之间进行了清点，按不同宫殿排列，发表报告28册，实际就是基本的文物账目。全国图书文献缩微中心于2007年再次出版。

③ 清代宫廷内务府定期对各个宫殿内部陈设的物品进行清点，形成按宫殿记录账目的档册，称《陈设档》。



### 3. 海水江崖、海水江牙

正确的写法应为“海水江崖”。文物上有一类图案，较多使用在帝后礼服的下摆上或器物的下部装饰，即在较大面积的波浪纹中间，有突兀的山崖坚石，后人将此命名为“海水江崖”或“海水江牙”。“海水江崖”有“江山永固”寓意，而“海水江牙”的“牙”只能理解为“形状似牙齿的东西”，这不符合古人制作装饰图案的“图必有意，意必吉祥”的规制。但《总汇》、《报告》、《陈设档》只用海水江牙，减省笔画而已。

### 4. 和合(二)仙(神)、合和(二)仙(神)

正确的写法应为“和合仙”、“和合二仙”、“和合神”、“和合二神”。在此且不考订和合(二)仙(神)到底是指哪一位或哪两位神仙，但只涉及一类图像的命名，即一般是指有两位人物在一起，其中一位手持荷花，另一位手捧圆盒的造型。《报告》只用“和合”，《总汇》、《陈设档》“和合”与“合和”互用，今人著录亦互相混用。按《汉语大词典》<sup>①</sup>，“和合”与“合和”均有“和睦”之意，如指神名，则只用“和合”。

### 5. 蜡扦、蜡阡、蜡签

正确的写法应为“蜡扦”。蜡扦是插蜡烛的顶部为尖状的器具。在《总汇》中，多写成蜡阡，少数写成蜡签，《报告》、《陈设档》写为“蜡阡”或“蜡签”。2012年以前故宫博物院的文物账目中多写为“蜡阡”，现已更改为“蜡扦”。扦，是指扦子，一头尖细的器物，多用金属、竹、木等制成。而“签”字结构是竹字头，只能指竹子或木材削成的有尖儿的小细棍，不包括金属材质。用竹木签子插蜡烛可燃，所以用金属做蜡扦，故不用蜡签而用蜡扦为宜。而“阡”是指田间南北向的小路或是通往坟墓的道路，与“扦”的意思完全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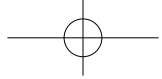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 6. 祭红、霁红、积红

正确的写法应为“祭红”。祭红是描写瓷器釉色的一个词汇，指祭祀所使用的大红色，与祭蓝用法相同。由于祭蓝有时又写作霁蓝，所以，很多古人与今人就把“祭红”也对应出一个“霁红”。祭蓝字义可通，但霁红则不通。祭蓝色可以写为霁蓝，是因“霁”的意义为“雨雪之后天色转晴”，所以，“霁”有蓝色之意，也就笼统用为蓝色之词(当然也可以写为霁青)。从“霁蓝”推导出“霁红”，无论如何，字义上不通，“霁红”两字在一起容易让人理解为蓝和红两种颜色。的确，《报告》、《陈设档》中的相关瓷器全部用“霁红”一词，官修的古文献中也有使用“霁红”的情况，如《万寿盛典初集》记载进献太皇太后圣寿节与康熙帝万寿节的寿礼有“永乐霁红花露壶”“霁红花浇”“宣窑霁红盘”<sup>②</sup>，《国朝宫史》记载进献崇庆皇太后的圣寿节礼物有“彤霞映日霁红观音瓶一对”<sup>③</sup>，尽管是官修文献，但它们也

① 罗竹凤主编，汉语大词典编辑委员会、汉语大词典编纂处编纂：《汉语大词典》，上海世纪出版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辞书出版社出版，2011年。

② (清)马齐等：《万寿盛典初集》卷三，页二十；卷五四，页三十；卷五七，页十五；卷五九，页六，北京古籍出版社，1996年。

③ (清)鄂尔泰、张廷玉：《国朝宫史》卷一八，页418，北京古籍出版社，1987年。



并非是科学的命名。2012年以前故宫博物院的文物账目中“霁红”、“祭红”通用，现已更改为“祭红”。我们不应泥古，任何时候都不可厚古薄今或厚今薄古，古人未必无疑，今人未必有误。

### 7. 螺钿、螺甸

正确的写法应为“螺钿”。一般是指文物中镶嵌贝壳类工艺。《总汇》、《报告》、《陈设档》中，“螺钿”、“螺甸”互用。虽现在汉语中两词也通用，但使用“螺钿”更符合字义。因单字“甸”的字义很多，但无该种工艺的意义，而“钿”的字义则有关联。《说文解字》释“钿”字：“金华也。从金田声。”后来用它指以金、银、贝等镶嵌的器物，螺钿是专指镶嵌了贝壳，产生了类似金属的光华效果。

### 8. 三事、三式

正确的写法应为“三事”。清代文物中，有一类燃香的器具——炉、瓶、盒三件一套，正确的名称应为“炉瓶三事”或“三事”。《总汇》、《报告》、《陈设档》多用“三式”，极少用“三事”。2012年以前故宫博物院的文物账目中多写为“三式”，现在很多纸质出版物或网络文字也以使用“三式”为多，故宫博物院文物名称中现已更改为“三事”。实际上，“三事”是指三件物品而不是指三种样式。古人称物品一件为一事。如唐白居易《张常侍池凉夜闲宴赠诸公》：“对月五六人，管弦三两事。”<sup>1</sup>宋王谠《豪爽》：“器物一千事。”<sup>2</sup>《金史·徒单克宁传》：“乃以其玉器五事，玻璃器大小二十事及茶器刀剑等还之。”<sup>3</sup>《元史·礼乐志》：“括到燕京钟磬等器，凡三百九十有九事，下翟刚辨验给价。”<sup>4</sup>以上所举各条，均指物品一件为一事，所以“事”是量词，前面可以有任何数词。

### 9. 水丞、水中丞、水盛

正确的写法应为“水丞”。水丞是一种文具，为研墨时使用的盛水器。《总汇》、《报告》、《陈设档》多用水盛，少用水丞。2012年以前故宫博物院的文物账目中“水丞”、“水盛”互用，现已统一为“水丞”。所以写为“水盛”，应是取“盛”字的“盛装”意义，比如盛饭、盛水等，但“水盛”作为名词性词组不妥。《古玉图谱·文房部》则对此类器物全部称为水丞<sup>5</sup>，明高濂《遵生八笺》卷七、十四、十五，多次言及水中丞，并且在卷十五还专门辟有一节《水中丞》。《钦定续通志》卷一百二十二《日用器》中列有水中丞、《万寿盛典初集》卷五十八、五十九记载大臣进献给康熙帝的寿礼中有亦水中丞。古人已为此器冠以很雅的名称，我们可以直接沿用，唯名称用词宜从简去繁，统一使用“水丞”二字即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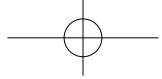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1、（清）彭定求：《全唐詩》卷四五二，页五一—七，中华书局，1960年。

2、（宋）王谠：《唐语林》（外十一种）卷四《豪爽》，页六，“四库笔记小说丛书”，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

3、《金史》卷九二《徒单克宁传》，页二〇四三，中华书局，2011年。

4、《元史》卷六八《礼乐志二》，页一六九一，中华书局，2011年。

5、（宋）龙大渊：《古玉图谱》第七十一、七十二册，乾隆己亥年（1779）镌，康山草堂版。



## 10. 天竹、天竺

文物中有一种植物装饰图案，或是盆景，或是绘画中的花卉题材，应为“天竹”。植物为羽状复叶，小叶披针形，对生类竹，果实球形丛生，白色、淡红色或紫色，原产我国和日本，而非印度，此种植物的学名为南天竹，又名天竹、天烛子、红杷子、红枸子、钻石黄，属小檗科南天竹属常绿灌木，是一种具有观赏、药用价值的树种。人们又将此木定名为蓝田竹，《竹谱》解释了其讹称的由来：“蓝田竹在处有之，人家喜栽花圃中。木身，上生小枝，叶叶相对而颇类竹。春花穗生，色白微红，结子如豌豆，正碧色，至冬，色渐变如红豆，颗圆正可爱，腊后始凋。世传以为子碧如玉，取蓝田种玉之义，故名。或云此本自南天竺国来，目为南天竺，人讹为蓝田竹。”<sup>1</sup>然而，今人曾经把该种植物的图案著录为“天竺”，《总汇》、《陈设档》上也是天竺(花)、天竹(花)互用。如果只简化为“天竺”一词，则为我国古代对印度的称呼，不可作为植物名称。作为植物名称，我们可使用“天竹”一词。

## 11. 璎珞、纓络

不同的文物上分别写为“璎珞”与“纓络”，多数应写为“璎珞”，个别可用“纓络”。“璎珞”指用珠玉等穿成的戴在颈项上的装饰品，如佛像上多有璎珞的装饰，立体人像类文物在颈部的装饰物，以及其他各类器物上用珠石穿缀的装饰，均应写为璎珞。《报告》、《陈设档》以及其他档案中璎珞、纓络互用，如慈禧地宫《普陀屿金井安放账》上有“三百十四号，金镶万寿执壶两件(……米珠纓络一千零六十八颗……)”，其中的纓络即应写为“璎珞”<sup>2</sup>。从“纓络”字体结构上看，它们是“丝”字旁，是指丝织的穗状饰物及像穗子的东西。如果是织绣类服饰上的穗子类装饰，尚可用“纓络”一词，如是珠玉等穿成的装饰品，则必须“玉”字旁的“璎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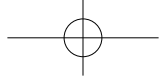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总汇》中，档案书写者所写的这些档案只是为了各个作坊之间在承做物件时能够秉承皇帝旨意的行文，并不是皇帝所阅的文本，简写文字非常自然。而即使是皇帝，他自己也有写别字的情况，如康熙帝把“沙漠”写成“少漠”<sup>3</sup>，我们绝不能据此说沙漠可以写作“少漠”。所以，古人多用别字代替的情况所在多有。《总汇》中有大量的错字别字，难以枚举，甚至还有把“舅舅”写作“旧旧”的情况，如雍正元年铜作“于十二月初八日，做得煤渣字彩漆云龙边金地(世)笃忠贞匾一面、彩漆云龙边金地煤渣字对一付，员外郎沈喻送至旧旧隆科多家，挂讫。”<sup>4</sup>这里的“舅舅”即写为“旧旧”，“一副”写为“一付”，“世笃忠贞匾漏了“世”字。在其他的清代档案中也竟有把圆明园写为元明园、元明元的情况。《陈设档》是清廷各个时期内务府对所管理的宫殿定期盘查物件的记录册；《报告》是在北洋政府

<sup>1</sup>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814册《竹谱》卷一〇，页415，台北商务印书馆，1982年。

<sup>2</sup> 转引自：徐广源《皇陵地宫亲探记》，页104，远流出版事业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

<sup>3</sup> 冯明珠：《知道了：朱批奏折展》页6，台北故宫博物院，2013年。

<sup>4</sup> 中国第一历史档案馆、香港中文大学文物馆合编：《清宫内务府造办处档案总汇》第一册，页157—158，人民出版社，2005年。



接受故宫后进行皇家物品的清理，需要在短期内向全社会公布，所以，仓促中因循前人习惯的叫法最为节省时间，来不及推敲用字。但是，今天已经进入21世纪，学术研究越加深入，我们对待文物的命名就需要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加以厘正。

## (二) 对字义理解所产生的偏差

### 1. 板、版

有的文物是经版或书版，有时不够科学地写作经板或书板。“板”的确有“片状的较硬的物品”之意，但“版”则是指“上面有文字或图形供印刷或拓印的片状物”，当然，书版最初多用木板，但后来可以使用各种硬质的材料。所以，如果文物上有文字或图像，宜用“版”字更科学，即如经版、书版、铜版地图；如果无字或图像的则可以使用“板”，比方乐器中的檀板、拍板。

### 2. 瓜瓞绵绵、瓜蝶绵绵

有一种纹饰为瓜蔓上挂着大大小小的瓜，间或有蝴蝶。此图为传统的吉祥图案，命名为瓜瓞绵绵，但不能写作瓜蝶绵绵。瓞是指小瓜，瓜瓞比喻子孙繁衍，相继不绝，就像瓜的蔓一样可无限地生长，所结瓜由小而大。此典故出自《诗经·大雅·绵》：“绵绵瓜瓞，民之初生，自土沮漆。传，兴也。绵绵，不绝貌；瓜，绍也；瓞，瓞也。”<sup>①</sup>胡广等解释说：“绵绵，不绝貌。大曰瓜，小曰瓞。瓜之近本初生者常小，其蔓不绝，至末而后大也。”<sup>②</sup>如写为瓜蝶绵绵则语义不通，此瓞非彼蝶也。此类图案有时制为团形，无法突出太长的瓜蔓和瓞，故用一只蝴蝶来谐音“瓞”。

### 3. 缉绣、辑绣

正确的写法为缉绣。缉，读为其(阴平qī)，为一种缝纫方法，即用相连的针脚密密地缝。在清代帝后服饰中往往有用细小的珍珠“米珠”缉绣图案，因而称为“缉珠绣”、“缉米珠”，但绝不能写作辑珠绣、辑米珠。“辑”没有缝纫方法的义项，不可以“编辑”的意义来使用。《总汇》均正确使用了“缉”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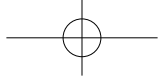
### 4. 委角、倭角、入角、抹角、圆角

建议写为“委角”。有些方形文物的四角，抹去其尖角，如同把角折起来。对这类器型的角部命名，今人曾经用了“倭角”或“委角”一词，还个别使用抹角、圆角。《总汇》、《陈设档》多用为“入角”，《报告》则不使用此类词汇。“委”在现代汉语中的义项有“曲折”之义，比如有“委婉”一词，“委”的古代字义也有曲折之义，《说文解字》解释为“委，随也。从女从禾。”宋代徐铉等校订为：“委，曲也。取其禾谷垂穗。委，曲之兒。故从禾。”<sup>③</sup>“委”字在“曲折”的字义上古今意义相同，今人使用最为方便易懂。而“倭”字读为窝(阴平wō)，只有当作对古代日本的称呼之意，在文物名称中之所以读

① 《文渊阁四库全书》第69册《毛诗注疏》卷二三，页703，台湾商务印书馆，1982年。

② 上揭《文渊阁四库全书》第78册《诗传大全》卷一六，页707。

③ 兒，为古“貌”字。



为(wō),可能是代替“窝”字,使用了其中的一个义项,即“使弯或曲折”。倭有第二个读音,读为微(阴平wēi),按照《说文解字》的本义“顺兒。从人委声”可以释通,即在角的部分不折而是顺圆的样子,但其字义太古,并无今义,很多人见此字基本读为窝(wō),那其意义就完全错误。鉴于今人使用“倭角”、“委角”频度很高,并未使用“入角”,我们建议使用“委角”一词,而用“窝角”则未免有口语化倾向。

### (三) 需要区别不同语境下的用词

由于时代的不同,语言环境发生了变化,同一语词的内涵变得不同,如果再继续使用历史词汇,势必造成歧义,所以,应根据实际情况按新的语境使用合适的词汇。此类情况最突出的是两个词汇:海马、天马。

#### 1. 海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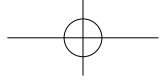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按《辞海》的解释,有两种动物称为海马:“①又称‘龙落子’。鱼纲,海龙科。头部弯曲,与躯干成直角,身体被角质环所包裹,很像披甲的战马,故名。行动缓慢,以浮游甲壳类为食。中国沿海都有,可用作中药。②哺乳纲,鳍足目,海马科。头圆,嘴阔。上犬齿长而发达,犹如象牙,用来掘食贝类和抵御敌害。常成群栖息在浮冰或海岸附近。肉和脂肪可食用,牙是雕刻材料。”现代动物学上所说的海马是指这里所说两种海洋动物。但在文物中有一种图案被称为海马,却不同于上述两种中的任何一种,而是指在水波纹上形象如马的动物,有的四肢处还有火焰纹。在陶瓷、珐琅器等文物上,常见有此类图案,《报告》、《陈设档》的文物名称中用海马一词。乾隆帝《咏定窑海兽洗》诗中也用了“海马”一词:“海马瀛羊舞浪中,扶桑想见涌曦红。不为玩器为盂洗,淳朴犹余慕古风。”<sup>①</sup>其图案即为上述的情形,但乾隆帝在诗的标题中只是用了“海兽”却未用“海马”。我们认为,对于这种今人无法断定的图像,还是使用具有通用性而不确指的词汇“海兽”为宜,避免用“海马”一词,既造成人们认识上的混乱,又与文物上的实际图案完全不相干。所以,现今故宫博物院藏品中把此前命名为“海马葡萄纹镜”更名为“海兽葡萄纹镜”。至于明清以来官员补服中的武官九品明确规定为“海马”,古建筑脊兽中亦有“海马”则可以维持原名称,虽然其形象与前述文物上相同,但它们的名称一般不独立出现,而是前面多有限定的语词,如“武官九品补子海马”、“古建筑脊兽……海马”等,而且这一组动物中多为传说中的神兽,人们不容易产生歧义。

#### 2. 天马

天马见于《史记·大宛传》,本指汉武帝对先后从西域乌孙与大宛国得到的好马,称为“天马”<sup>②</sup>,寓意是一种神马。后来有“天马行空”一词,形容马的奔驰如同腾空飞行,后用此词多比喻

① 《清高宗御制诗文集》第六册,《清高宗御制诗四集》卷四〇,页922,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3年。

② 《史记》卷一二三《大宛列传》,页3170,中华书局,2011年。



诗文或书法等气势豪放。故宫博物院收藏有清代帝后使用的一批裘皮类冬服，称之为“天马皮……”《报告》、《陈设档》以及《万寿盛典初集》的文物名称中也用“天马皮”。今人如果从字面理解，无论如何不知道“天马皮”到底是什么毛皮。根据故宫博物院文保科技部研究人员最新检测<sup>①</sup>，“天马皮”为“沙狐皮”。这与《黑龙江外记》所载“沙狐生沙磧，所谓天马，盖舔毛转音，其腹皮也”<sup>②</sup>一致。那么，对于这批“天马皮……”冬服即应更名为“沙狐皮……”更为明确。至于古建筑脊兽中亦有“天马”的情况与上述中的“海马”类作同样处理。

### 三 规范性的文物定名

文物定名，一般应遵循如下原则：1、对有自名的器物，依其自名定名，即指有款识的器物，若其款识已明确其名称，则不再另取新名。2、对于约定俗成的文物名称，如史籍中有过著录且无明显歧义，一般不再另取新名而沿用原名；但对史籍著录中同一器物名称不统一或明显出现歧义者，必须进行考证，纠正讹误，予以重新定名。3、对没有自名，也未见史籍著录者，需根据其质地、造型、用途等予以定名；同时定名宜简明而特点突出，并格式化以达到统一规范。其中的第一个原则，可以信手拈来，无需费神。第二个原则，前面已做了示例。在此，我们需解决的是第三个原则问题，即其规范性问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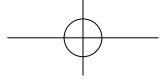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由于同一类别的存世文物较多，因此不能只用“类名词”而不加修饰词，需要对每一件文物结合其质地、工艺、造型、用途等不同要素，给以个体化命名。在保证科学用词的前提下，对文物名称各要素之间还需要给以合适的逻辑关系，需要规范化以下几点。

#### 1、确定文物名称各要素之间的逻辑关系

文物名称由多个要素组成，相互之间应在一定的逻辑关系下组成偏正性词组，应把文物最具有区别其特征的词汇置于整个偏正词组的词首，依次顺排其他各要素，最后落在其中心词“类名词”上，名称中不宜出现标点符号。我们为故宫博物院器物类文物名称各要素之间的逻辑关系确定为“款识+质地+纹饰+造型+器名”，这是通用性的一般格式，个别文物名称可以有缺项。所以把“款识”置于第一要素，是款识更具有唯一性，是区别甲文物还是乙文物最突出的特征；其次是质地，确定其材料属性，是器物类文物区分类别的主要属性；然后是装饰图案、造型，最后落实到类名词——器名上，如“景泰款掐丝珐琅菊花纹螭耳炉”。由于故宫博物院文物账目最常用的是分类账目，即按同一材质归集，所以一些文物名称，其首先从属于大的文物门类账目下，故不再出现质地要素，如

① 王允丽等课题组的检测结论。

② 翟清福主编：《中国边境史料通编》（秦—清）（全五十册）第三十一册，（清）西清：《黑龙江外记》卷八，页11968，蝠池书院，2009年。



铜器类下所列文物名称就把“铜”字略去，如兽面纹爵；瓷器因有釉色“青花”、“五彩”等已经明确是陶瓷，文物名称中也不再出现“瓷”字。但如果是博物馆的综合性账目，或制作综合性展览目录，以及综合性文物出版著录，各类文物混排，则“质地”必须体现。

因故宫博物院文物账目，是以文物号码、名称、时代分列显示，所以，时代不在名称中标注。这样也便于处理时代难于断定者。像台北故宫博物院的出版物中，把时代置于名称前，尽管用空格断开，但仍有个别令人觉得不合适的情况，他们对“传”为某个时代的书画文物，写为“传+时代”，再书名称，如“传宋 苏汉臣五瑞图”、“传宋 苏焯端阳戏婴图”，非专业人士会觉得对时代的著录很异常，哪个时代叫“传宋”呢？

#### 2、注意文物名称各要素用词的统一

对文物名称中同一要素，往往出现不同的词汇著录，为规范统一，我们采用了最通用的词汇，见[附表]。需要说明的是，有一类佛前供器“八宝”，正确的著录为法轮、法螺、宝伞、白盖、莲花、宝瓶（罐）、双鱼、盘肠，它们是八种吉祥物，贯穿了佛教的基本教理和教义。但有把“盘肠”著录为“盘长”的情况，虽然词义可通，但作为一组器具，前七件都是有形的物体，第二个词素均为名词，唯“盘长”的“长”是形容词，显然也不统一，故应用为“盘肠”。

#### 3、注意文物装饰类型的区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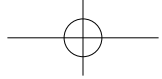
器物类文物装饰可分为三种类型，即纹饰、图饰、字饰，也可能是两种类型的并用。此前大多不加区别，统一写为某某纹。实际上应区分出纹饰、图饰、字饰。纹饰是指具有满密的重复的或循环的植物、动物、什物图像以及几何图形等，文物名称应为“……纹……”；图饰是指具有绘画一样构图的山水、花鸟、人物等装饰，文物名称应为“……图……”，有些画面有明确题材，则可命名为具体画面，如沧浪亭图、丹凤朝阳图、婴戏图、仕女图、西园雅集图、竹林七贤图、空城计图、东山报捷图等；字饰指用文字作为装饰，文物名称应为“……字(文)……”，如“白釉印花寿字方瓶”、“正德款青花阿拉伯文碗”。如果两种装饰并用，纹饰、图饰叠加，则以图饰居前、纹饰居后，如剔红山水人物图缠枝莲纹圆盒；图饰、字饰叠加，则字饰居前、图饰居后，如“青花寿字人物图梅瓶”；纹饰、字饰叠加，则字饰居前、纹饰居后，如“粉彩寿字勾莲纹碗”。

#### 4、注意器形的描述

凡器形是通常的一种形状，如鼎、璧、碗、盘都是圆形，则不需加“圆”字强调，如“圆璧”加了“圆”字却成为赘余<sup>①</sup>。但一种器物非通常的形状则须加形状描述，如“小臣缶方鼎”。同一类器物不同的形状均有，则须强调，如圆桌方桌、圆盒方盒等。

对于几何形器物的描述，可不必加“形”字，如圆盒、方盒；对于立体象形描述，则在象形用词后加“式”更为书面语，如“梅花式”“海棠式”“灵芝式”等。

<sup>①</sup> 新华网2013年3月27日报道《台北故宫文物盘点 五残件“云深不知处”》中，称“仿古玉圆璧”。不知是网络报道文字的不严谨还是台北故宫博物院就是如此的文物名称。



### 5、慎用主观性词汇与特殊性强调问题

对于大、小，高、低，宽、窄，薄、厚，深、浅等体量上的主观描述性用词，文物名称中应谨慎使用，因上述主观性词汇，都具有相对性。如果某类文物通常有一个大约的限度，超过这个限度则使用，可以理解为特殊性强调。

有些文物的质地一般均非常明确，按照约定俗成，不需要强调，但出现特例则需强调，如珧琅器的胎子基本为铜质，因此名称中一般不体现胎子可直书其名，如“掐丝珧琅缠枝莲纹鼎式炉”，而对于用金或银做胎者属于特例，名称中即应注明，如“金胎画珧琅花卉纹盏”。

### 6、避免口语化用词

很多文物名称，清代档案中使用了很口语化的语词，如将器物的手柄称为“把”、“靶”，建议改为“柄”；八仙人、小八仙、八仙庆寿人、八仙庆寿仙人等建议改为八仙等。

### 7、注意特殊文物中的计量数词用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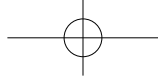
一般文物不需在名称中计量，不出现数词。但具有计量性质的文物，需要在名称中出现数词，最多的是货币。如果是中国的古钱币，像五铢钱的数词“五”，必须用汉字数字“五”，并且“五铢”也成为专有名词。“大清宝钞一千五百文”不可写为阿拉伯数字“大清宝钞1500文”，“铜五十两砵码”不可写为“铜50两砵码”，必须用汉字数字。如果是外国货币，计数的数词必须用阿拉伯数字，绝不可以用汉字数字或汉字，如“英国1镑金币”，不可写为“英国一镑金币”或“英国壹镑金币”；“德国20马克金币”，不可写为“德国二十马克金币”或“德国廿马克金币”等。

此外，有个别文物有“名色款”，即其有自名者，可保留其名色款，如“剔红雅集宝盒”、“剔红问渡宝盒”等。

至于文物名称中的繁简字统一为简体字(无简体字者自然用繁体字)、异体字统一为正字，不使用错别字则是现代书面语体的基本要求。梳理故宫博物院文物名称中曾经出现的需规范用字，见[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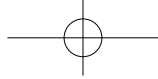
除了个体文物名称的准确性外，对文物类别用词亦需要推敲，比如瓷器的分类，把彩瓷与青花、五彩、粉彩等并列，是大小概念交叉混用，亦属分类不当；而把单一种颜色釉的瓷器称为“颜色釉”，也不妥当，或应称作“单色釉”，这样才可与“青花”、“五彩”等并列。

总之，对文物给予科学规范的命名，是博物馆中一项十分严谨的业务工作，其中既体现了博物馆学的科学性，也是提高博物馆标准化的重要工作之一。



[附表一] 文物中常见错别字词

错别字、词	正确字、词
搬指、班指、攀指	扳指
笔拙	笔搯
臂格	臂搁
璧瓶	壁瓶
代扣	带扣
带勾、勾子	带钩、钩子
带有的代	带
法码	砝码
瓜蝶绵绵、瓜蝶绵长	瓜瓞绵绵
海水江牙	海水江崖
海渥添筹	海屋添筹
合和二仙	和合二仙
盒子的合	盒
胡蝶	蝴蝶
葫芦万带	葫芦万代
花蓝	花篮
辑绣、辑米珠	缉绣、缉米珠
霁红釉	祭红釉
腊石、蜜腊、腊笺	蜡石、蜜蜡、蜡笺
蜡阡	蜡扦
兰采和、兰色、兰釉、兰地(底)、填兰、天兰	蓝采和、蓝色、蓝釉、蓝地(底)、填蓝、天蓝
链子的练、串练、带练、练子	链
灵碧石	灵璧石
马上封猴	马上封侯
三式	三事
沙鱼皮	鲨鱼皮
商金银	嵌金银
书板、经板	书版、经版
索子甲	锁子甲
提诗	题诗
天竺	天竹
鸚刺木、鸡翅木	鸚鵡木
湘色	香色
冤旒	冕旒
元形、园形、园柱、园座、长园形、椭圆、半园(指形状, 非园林或人的字号)	圆形、圆柱、圆座、椭圆、半圆
棹	桌



[附表二] 文物中常见异体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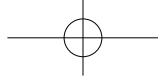
异体字、词	正字、词
盃	杯
綢子的紬	绸
刻丝、刻毛	缙丝、缙毛
楞	棱
盃、椀	碗
五綵	五彩
薰	熏
卓	桌

[附表三] 文物中常见混用繁体字

繁体字、词	简体字、词
帶	带
鍍	镀
對	对
琺瑯	珐琅
繙译的繙	翻
槓	杠
掛	挂
前後的後	后
裕	夹
蠟	蜡
綠	绿
鬆	松
繚	绦
鉄	铁
銅	铜
於	于
蠟	烛
粧花	妆花
鑽	钻

[附表四] 文物中应统一的用词

多词并用	统一用词
八仙人、小八仙、八仙庆寿人、八仙庆寿仙人	八仙
把、靶	柄
贲靶壶、贲把壶、奔靶壶	奔巴壶
长圆形、椭圆形	椭圆形
法瑯	珐琅
羹匙、勺、勺子、匙	匙
红雕漆、雕红漆、剔红	剔红
红油、红漆	红漆
笏板、笏	笏



(续附录四)

多词并用	统一用词
积红、祭红	祭红
积蓝、霁青、宝石蓝、祭蓝	祭蓝
佛教供器八宝中的盘长、盘肠	盘肠
鉴、镜	镜
爵杯、爵	爵
均釉、钧釉	钧釉
筷子、筷、箸	箸
蜡台、烛台	烛台
连珠、联珠	联珠
料器、料石、料	玻璃
螺甸、螺钿	螺钿
玛呢、玛尼、玛尼轮	玛尼轮
帽架、冠架	冠架
七珍八宝五供养、五供养	五供养
茄楠香、伽南香	伽南香
三羊开泰、三阳开泰	三阳开泰
散金星、洒金星	洒金星
双龙戏珠、二龙戏珠	二龙戏珠
水盛、水中丞、水丞、水盂	水丞
铁拐李、李铁拐	李铁拐
倭角、折角、抹角、圆角、委角	委角
烟壶、鼻烟壶	鼻烟壶
印真、应真、真者、罗汉	罗汉
油红、抹红、梵红、樊红、礬红、矾红	矾红
扎古扎牙、扎卜扎雅	扎卜扎雅
爹斗、渣斗	渣斗
罇、尊	尊

[作者单位：故宫博物院器物部]

(责任编辑：张 露)

